

# 新北市三芝區市民活動中心收費標準明細一覽表

項目 序號	市民活動中心名稱	地址	各個研習場地收取之費用(新臺幣：元)	室內面積(平方公尺)	容納人數(人)	依新北市市民活動中心收費標準第三條減收或免收之基準規範	倘有開放辦理喜宴等特定用途時之收費基準規範及金額(新臺幣：元)	連絡人及聯絡電話	備註
		(請註明樓層)							
1	三芝區福德市民活動中心	三芝區福德里埔尾9-1號	1、場地使用費80元/時 2、冷氣費：7元*總噸數*時數計收，且每一獨立空間每小時之冷氣使用費最高收取140元	165	100	公益團體或民間團體舉辦之公益、教育或藝文活動且不涉營利行為者，本區各市民活動中心減收或免收專用場地使用費。	無開放 (新臺幣:0)	張福生 2636-2111分機 267	
2	三芝區圓山市民活動中心	三芝區圓山里木屐寮32號	1、場地使用費80元/時 2、冷氣費：7元*總噸數*時數計收，且每一獨立空間每小時之冷氣使用費最高收取140元	165	100	公益團體或民間團體舉辦之公益、教育或藝文活動且不涉營利行為者，本區各市民活動中心減收或免收專用場地使用費。	無開放 (新臺幣:0)	張福生 2636-2111分機 267	
3	三芝區茂長市民活動中心	茂長里陳厝坑61之3號	1、場地使用費40元/時	80	40	公益團體或民間團體舉辦之公益、教育或藝文活動且不涉營利行為者，本區各市民活動中心減收或免收專用場地使用費。	無開放 (新臺幣:0)	張福生 2636-2111分機 267	
4	三芝區橫山市民活動中心	新北市三芝區橫山里86號	1、場地使用費80元/時 2、冷氣費：7元*總噸數*時數計收，且每一獨立空間每小時之冷氣使用費最高收取140元	165	100	公益團體或民間團體舉辦之公益、教育或藝文活動且不涉營利行為者，本區各市民活動中心減收或免收專用場地使用費。	無開放 (新臺幣:0)	張福生 2636-2111分機 267	
5	三芝區埔坪市民活動中心	三芝區民生街31號3樓	1、場地使用費80元/時 2、冷氣費：7元*總噸數*時數計收，且每一獨立空間每小時之冷氣使用費最高收取140元	300	200	公益團體或民間團體舉辦之公益、教育或藝文活動且不涉營利行為者，本區各市民活動中心減收或免收專用場地使用費。	無開放 (新臺幣:0)	張福生 2636-2111分機 267	
6	三芝區民生市民活動中心	三芝區民生街1巷5號	1、場地使用費40元/時 2、冷氣費：7元*總噸數*時數計收，且每一獨立空間每小時之冷氣使用費最高收取140元	80	40	公益團體或民間團體舉辦之公益、教育或藝文活動且不涉營利行為者，本區各市民活動中心減收或免收專用場地使用費。	無開放 (新臺幣:0)	張福生 2636-2111分機 267	

7	三芝區後厝市民活動中心	三芝區後厝里北勢子20-6號	1、場地使用費80元/時 2、冷氣費： 每小時63元 9噸*7元*總噸數*時數計收，且每一獨立空間每小時之冷氣使用費最高收取140元	239	100	公益團體或民間團體舉辦之公益、教育或藝文活動且不涉營利行為者，本區各市民活動中心減收或免收專用場地使用費。	無開放 (新臺幣:0)	張福生 2636- 2111分機 267
8	三芝區埔頭市民活動中心	三芝區埔頭里中山路一段16號	1、場地使用費40元/時 2、冷氣費： 每小時28元 4噸*7元*總噸數*時數計收，且每一獨立空間每小時之冷氣使用費最高收取140元	80	30	公益團體或民間團體舉辦之公益、教育或藝文活動且不涉營利行為者，本區各市民活動中心減收或免收專用場地使用費。	無開放 (新臺幣:0)	張福生 2636- 2111分機 267
9	三芝區八賢市民活動中心	三芝區八賢里八連溪41號	1、場地使用費80元/時 2、冷氣費：7元*總噸數*時數計收，且每一獨立空間每小時之冷氣使用費最高收取140元	250	100	公益團體或民間團體舉辦之公益、教育或藝文活動且不涉營利行為者，本區各市民活動中心減收或免收專用場地使用費。	無開放 (新臺幣:0)	張福生 2636- 2111分機 267
10	三芝區三和市民活動中心	三芝區新庄里番社后3-1號	1、場地使用費80元/時 2、冷氣費： 每小時28元 4噸*7元*總噸數*時數計收，且每一獨立空間每小時之冷氣使用費最高收取140元	207	100	公益團體或民間團體舉辦之公益、教育或藝文活動且不涉營利行為者，本區各市民活動中心減收或免收專用場地使用費。	無開放 (新臺幣:0)	張福生 2636- 2111分機 267
11	三芝區福成市民活動中心	三芝區中山路一段14號2樓	1、場地使用費80元/時 2、冷氣費： 每小時28元 4噸*7元*總噸數*時數計收，且每一獨立空間每小時之冷氣使用費最高收取140元	210	80	公益團體或民間團體舉辦之公益、教育或藝文活動且不涉營利行為者，本區各市民活動中心減收或免收專用場地使用費。	無開放 (新臺幣:0)	張福生 2636- 2111分機 267
12	三芝區店子興華市民活動中心	三芝區興華里楓子林47-1號	1、場地使用費80元/時 2、冷氣費： 每小時84元 12噸*7元*總噸數*時數計收，且每一獨立空間每小時之冷氣使用費最高收取140元	180	80	公益團體或民間團體舉辦之公益、教育或藝文活動且不涉營利行為者，本區各市民活動中心減收或免收專用場地使用費。	無開放 (新臺幣:0)	張福生 2636- 2111分機 267